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关于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

带强调事项段的情况说明

我事务所为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昌鱼公司”）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勤信审字【2016】第 1587 号）

2012 年房地产业务拨离后，公司的业务基本为农业资产对外出租，造成武昌鱼公司经营业务较少，经常性业务持续亏损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武昌鱼公司累计亏损 481,833,674.64 元，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 137,411,814.99 元，虽然公司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应对措施，但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因此我们为武昌鱼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：截止审计报告日，武昌鱼公司经营业务较少，经常性业务持续亏损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武昌鱼公司累计亏损 481,833,674.64 元，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 137,411,814.99 元，虽然公司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应对措施，但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。

我们认为此强调事项的信息披露符合法律、法规的各项规定，符合相关会计政策，反映了财务报表的公允性、真实性及完整性。

注册会计师签字：

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八日

